



自编 自拍 自导 自演

# 宁津农民自主创作红色微电影上映

本报德州7月13日讯(记者 王金刚 通讯员 张兆坤) 6月25日,宁津县张大庄镇双碓村农民文艺之家的农民们自编、自拍、自导、自演的红色微电影《西征之送别》在网络、智慧宁津手机客户端同时上映,截至7月8日,点击播放量达61.2万次。

红色微电影《西征之送别》取材于真实的革命历史故事,主人公李永全的原型就是现年93岁高龄的山东渤海海军区教导旅宁津籍老兵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原司令刘双全。1946年,身为独生子的刘双全是村里的民兵队长,按照当时的政策,独生子可以不参军,但是为了让更多的农民分得土地翻身得解放、为了做好其他民兵的思想工作,18岁的刘双全瞒着年迈的双亲、身怀六甲的妻子毅然决然的报名参军、在征兵册上按下了红手印。红色微电影《西征之送别》反映了解放战争时期,人

民群众舍小家、顾大家,大义大爱、无私奉献的精神。

“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,我想用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方式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。”宁津县张大庄镇双碓村农民文艺之家的发起人徐长征说,“在拍摄红色微电影《西征之送别》的过程中,我们深深地感受到当下幸福生活来之不易,要不忘历史、永记党恩。”

红色微电影《西征之送别》也是徐长征自编、自导的第八部微电影。从2017年开始,他和宁津县张大庄镇双碓村农民文艺之家的文艺爱好者们拍摄了《彩礼风波》、《药费风波》、《农村小微权力清单》、《随礼》、《就地过年之退票》等微电影,都获得了不菲的网络点播量。微电影通过身边人演的身边事,丰富了农民的文化生活,将社会正能量以通俗易懂的方式传递给受众。



## 开展

7月13日,由中共德州市委宣传部、市文联主办,市摄影家协会承办的第五届大众艺术周——2021德州摄影作品展在董子文化街美术馆三楼开幕,展览持续至7月19日。此次展览共收到200余名作者的3000余幅(组)作品,最终评选出160幅入展,其中12幅获奖并予以表彰奖励。入展作品从乡村振兴到生态文明,从和谐社会到全民小康,从最美家乡到丝路风情,从防疫抗疫到脱贫攻坚,全方位、立体式、多角度呈现祖国的发展,展现了德州人民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和幸福生活,激发了广大摄影爱好者的创作热情与创作活力,推动全市摄影艺术的发展。

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记者 马志勇 摄影报道

# 亚萨合莱国强杯“生态乐陵 拾乐枣乡”摄影、短视频大赛启动 4万元奖金等你拿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,借力摄影、短视频和媒体平台的传播力、影响力,全面展示乐陵市的建设成就和万亩枣林的生态资源,特举办以“生态乐陵 拾乐枣乡”为主题的摄影、短视频大赛。热忱欢迎广大摄影爱好者带上创作激情、带上美丽心情,记录美丽故事,定格精彩瞬间。4万元奖金等你来!

### 【征集内容】

作品征集以“生态乐陵 拾乐枣乡”为主题。投稿作品须取材于乐陵境内,题材可涉及乐陵市的万亩枣林、自然景观、人文景观、民俗风情、经济建设、乡村振兴、历史古迹等相关内容,用影像展示乐陵风貌,讲好乐陵故事,充分体现乐陵市丰厚的文化底蕴、民生建设和独特的旅游资源。

**【征稿时间】**即日起至2021年9月20日截止

### 【奖项设置】

本次大赛奖金(奖品)共计人民币4万元,其中:

传播影响力特别奖1件,奖金6000元  
一等奖2件(摄影、短视频各1件),奖金各3000元;  
二等奖4件(摄影、短视频各2件),奖金各2000元;  
三等奖10件(摄影、短视频各5件),奖金各1000元;  
优秀奖30件,各300余元奖品;

传播影响力特别奖,主要用于奖励跟踪拍摄生态枣乡、红色枣乡的摄影及视频优秀作品,并在主流平台产生较大影响力,对拉动乐陵IP流量,产生较大社会影响力的作品、话题作品。

主办单位:山东省新闻摄影学会、德州市摄影家协会、中共乐陵市委宣传部  
承办单位:大众报业(集团)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德州融媒中心  
协办单位:亚萨合莱国强(山东)五金科技有限公司

### 【作品要求】

1.参赛作品内容须为乐陵市内素材,主题鲜明,健康向上。作品题材及形式不限,单幅、组照不限(组照为4-8幅),参赛作品采用JPEG电子格式提交,图片文件每幅不小于3M。投稿摄影、短视频作品的文件名如下:作者姓名+作品名称+联系电话。

2.允许运用摄影技术手段进行艺术创作,在不改变照片内容的前提下,可以对照片的锐度、饱和度、对比度、曝光曲线、白平衡和色彩平衡等作适度调整,不得做合成、添加、挖补,大幅度改变色彩等处理。

3.参赛作品图片类须为JPG格式电子文件,且不低于2000像素,不得有人为后期处理画框、文字及符号等元素,不得出现与任何本次征集无关的商业信息,否则视为无效作品。

4.视频类作品推荐使用mp4、mov或mpg格式文件,横屏竖屏均可,分辨率不低于1280\*720。视频表现形式可为短视频、微电影、纪实短片、vlog等,拍摄手法、特效风格、背景音乐不限,画面清晰稳定连贯,内容完整,无明显噪音、无水印LOGO,声音与画面同步。背景音乐版权需自行解决,作品时长5分钟以内。建议参赛作品通过自媒体及短视频平台发布,并在报送作品时一并说明,关注、点赞、评论、转发等数据情况将作为评奖参考依据。

5.获奖参赛者在接到组委会通知后,需在规定时间内把参赛作品原片发送至组委会指定位置,逾期不提供者,将视为弃权。

大赛投稿专用邮箱:  
shengtaolaoing@163.com

